

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临时信息披露公告〔2020〕001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制度要求，现将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聘任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综合考虑公司规模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品牌因素，公司拟更换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为此，公司前期进行了邀请招标，通过评审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中标。

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新的审计机构，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 月 7 日